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勞動基準法第 36 條例外規定提案會議會議

紀錄

時間：107 年 1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地點：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7 樓大禮堂

主席：林副署長金富

出席人員：陳主任秘書信誠、許組長朝凱、鄭簡任技正維智、謝科長綺雯、陳科長柏菁

列席人員：詳見簽到單

紀錄：黃暉竣

一、 主席致詞：略

二、 討論事項：

(一) 台中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因需將化粧品外銷至國外，常有於促銷

活動時有大量急單，偶爾會遇到假日而有加班需求，建議列入第一、四

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狀況特殊)。

(二) 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因辦理國外參展、規劃年度重要賽事舉辦、

國外出差的司機接送、發生天災及重大疾病疫情需緊急加班製造藥品，

另因製造藥品製成的關係天數需連續不能中斷、儀器維修及辦理臨床試

驗，建議列入第一、三、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性質特殊、狀況特殊)。

- (三) 高壓氣體公會：因需假日醫院及重大公共意外時供氣，建議列入第一、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狀況特殊)。
- (四) 台灣乳品工業同業公會：因乳品是 365 天全年無休，在製造生產上有時間特殊的需求，另因乳品是民生的生活所需，每日都有需求，同時民眾休假時各賣場也須提供新鮮的乳品供民眾消費，因此乳品的配送也有時間特殊的需求，建議列入第一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
- (五) 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如遇假日(中秋節、母親節、父親節、過年等)會較忙碌，訂單較多，另參加烘焙展或配合政府相關展覽等活動辦理(如花博)，無法依循正常上班時段，建議列入第一、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狀況特殊)。
- (六) 歐洲在臺商務協會：零售業者(量販店、賣場或超市)遇節日或周休二日仍需營業供民眾採購，另零售業者、食品製造及進口業者配合出差或行銷活動等，建議列入第一、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狀況特殊)。
- (七) 中華民國物流協會：因物流業配合各行各業，另依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之 1 規定採行 4 週彈性工時制度，物流業應列入指定行業以利支援各行各業後勤支援，建議列入第一、三、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性質特殊、狀況特殊)。
- (八) 大潤發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因配合節慶假日，及全省量販店(含便利店及超市)之部分工時同仁可否申請符合七休一之例外，建議列入第

一、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狀況特殊)。

(九) 台灣食品產業發展協會：因配合節慶假日、活動辦理、廠內管線或鍋爐維修情形，建議列入第一、三、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性質特殊、狀況特殊)。

(十) 臺灣糖菓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因要配合公務機關於假日或年節辦理活動或配合疏運，建議列入第一、三、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性質特殊、狀況特殊)。

(十一) 臺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本業使用之原料如係漁船卸魚入廠需一次處理完畢，另配合漁業政策須做產銷調節、收購凍儲，建議列入第三、四種例外型態(性質特殊、狀況特殊)。

(十二) 中華民華開發性製藥協會：須配合醫院醫生時間於假日辦理醫學研討會，無菌室歲修期間較長，建議列入第三、四種例外型態(性質特殊、狀況特殊)。

(十三) 高雄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因餐飲業、旅宿業符合(一)時間特殊之行業，另配合活動辦理(開會、餐敘等)，建議列入第四種例外型態(狀況特殊)。

(十四) 墨非食品企業社：建議勞動部母法及子法應訂定完備，且應落實勞動檢查，違規業者加重處罰並公布名單；另針對優良企業應訂定相關獎勵措施。

(十五) 臺灣區製冰冷凍冷藏工業同業公會：冷凍倉儲業別每逢年節進貨量大，且機房設備是 24 小時輪轉，員工無法遵照七休一原則，建議列入第一、三、四種例外型態(時間特殊、性質特殊、狀況特殊)。

(十六) 社團法人中華食品添加物協會：展覽、國外出差可能會影響員工休假或活動舉辦，希望列入(三)性質特殊、(四)狀況特殊。

(十七) 臺灣冷凍肉品工業同業公會：為因應年節對肉品的需求(如生鮮肉、香腸臘肉等)，集中在年節前不休假，針對加工、生鮮分切工廠，建議列入(一)時間特殊。

(十八) 中華民國餐飲業工會全國聯合會：

1. 例外型態屬於 4 種都適用。
2. 餐飲業堅持 14 休 2。

(十九) 茵康國際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魅色時尚餐飲：魅色時尚餐飲為配合南港展覽館辦理非經常性活動或會議，所提供之餐飲服務，實為「餐廳」營業項目，且符合(四)狀況特殊，請協助提報勞動部辦理 36-1 條例外。

(二十) 中華民國直銷協會-美商賀寶芙股份有限公司：

1. 本協會會員多為食品及化粧品業者。
2. 直銷業者為便利消費者及直銷商，周末營業與舉行行銷活動是常態，故建議適用(一)時間特殊之例外。

3. 直銷業者為獎勵直銷商，每年均有海外獎勵旅遊及多場國外會議，均需員工前往支援，故建議適用(四)狀況特殊之例外。
4. 綜上，本協會建議本會之會員均應適用(一)時間特殊及(四)狀況特殊之例外。

(二十一) 中華民國豆腐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 本業分定量生產及依訂單量生產，所用勞工以本土勞工為主，穩定度不足會有加班情形，希望延時加班超過規定能通融不處罰。
2. 本業產品屬於生鮮產品，必須如日完成。
3. 綜上係屬(一)時間特殊。

(二十二) 臺灣區米穀工業同業公會：本會屬碾米業，稻穀收割及碾製外銷白米期間無法停止作業，因此請適用(一)時間特殊及(三)性質特殊之例外。

(二十三) 高雄市直轄市魚類商業同業公會：

1. 查本會登記營業項目為農產品(魚)批發市場交易，概稱農、林、漁、牧業產品及其加工品，而農產品之交易包誇農產品自生產至消費過程中之批發、零批及零售交易在內，除可依農、林、漁、牧業可適用30條之1行業以二週及四週彈性工時外，尚可依批發業、零售業可資運用，請予核可。
2. 適年關將屆建請賜準以36條規定例外適用(七休一原則)，待年關過

後恢復原(七休一原則)敬請有為政府俯視下予以思準即感謝萬千。

(二十四) 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

1. 時間特殊：業務單位配合辦理參展、舉辦年度重要賽事、司機接送出差人員、天災、疫情發生。
2. 性質特殊：國外出差天數超出法令、因製程期間天數不可中斷、儀器修繕工程、執行臨床試驗 monitor or PI 醫生之 meeting。
3. 狀況特殊：辦理參展、集團會議、員工訓練所需。

(二十五)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當發生醫療重大事件，如 SARS

事件醫療器材商須配合衛福部提供緊急醫療器材如：口罩、手套等

1. 醫院設備有特別需要維修時，剛好於假日時。
2. 應屬於(四)狀況特殊、(三)性質特殊。

(二十六)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因應醫療機構的作

業，所有的醫學會發表全部都舉行在例假日，公協會所屬的會員，都得全力支持參與活動，屬於(四)狀況特殊，應與醫療機構相同工作條件才對。

(二十七)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本次發文至開會時間過於倉促，受文者從北

到南會議時間僅 2 小時，針對本議題若需蒐集相關意見，建議應採分區辦理(如北、中、南、東)或分職業類別辦理，本次因時間倉促，若受文者不克前來表達意見，之受否會開放其他管道讓無法前來的單位表達意

見？

(二十八) 全國產業總工會：

1. 請貴署暫緩送出提案，務求審議過程嚴謹。
2. 建議貴署先就相關產業做意見調查，提出評估報告。
3. 建議貴署輔導所屬產業進行勞資對話(輔導成立行業別公會)，就勞動條件進行協商，簽訂團體協約。
4. 七休一鬆綁是例外，不能成為原則，是個案不能成為通案，主管機關應強力嚴格把關，人員造成台灣整體勞動環境的惡化。

(二十九) 社團法人中華食品添加物協會：因製程特殊，生產期程需要超過三週，希望能以(三)性質特殊之作業期程列入適用四週合併工時。

(三十) 台灣迪卡農有限公司：關於例休日挪移，符合週間有一例一休、連續上班未超過6日的情形，可否例外准許簡化相關程序(例如：員工原本例假日為週二，有某一週想休週六，若符合前述條件可否挪移？又做三休一的排班，是否需要逐週報備？)

(三十一) 西門子醫療：

1. 四個例外型態以外的情形，若分類不周延未明文列入，是否會造成不適法的情形？
2. 此36條例外規定，為限制人民權利，重點不是能不能例外，而是例外情形若得到核可，勞工權利、權益如何補償？而雇主義務如何監督？

法律如何制定？

(三十二) 台灣化粧品公會、台北市化粧品公會：化粧品業者大部分從業人員配合通路需求工作場合均在百貨公司(綜合零售業)。

1. 綜合零售業在民國86年已受勞委會指定為勞基法第30條之一的行業，但在裡面工作的化粧品櫃姐卻不適用，造成排班困難。
2. 化粧品應比照綜合零售業者依(一)時間特殊及(四)狀況特殊列入例外行業。

(三十三) 百特醫療產品：建議以下狀況納入(四)狀況特殊

1. 醫學會活動、病友協會活動、產品發表會。
2. 搶救急性危急病患的醫材使用的教導、維修、校正以協助醫院端搶救病人。

(三十四) 日本工商會：希望適用(四)狀況特殊，為因應醫療院所醫護人員的時間，必須安排假日舉辦醫要學會、或參加病友會活動或參與國外醫藥交流會議等不勝枚舉，目的除發展台灣醫藥業欲加惠病患、促進醫師護理人員之醫療相關知識技術之交流與提升。另外，為因應新藥研發或疾病疫情控制，常需因應臨床試驗相關會議或趕製藥品等之，極有需要適用(四)狀況特殊，非經常性的活動及會議。

(三十五)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因應年節需求，凡年節需求大增的產品，均會造成該業別需趕工，因此需調整例假，(四)狀況特殊：凡有急單旺

季或歲修時，無法依照預先的時程安排生產，該公司即有趕工及調整例假的需求，各業均有急單及旺季之狀況，故各業在急單及旺季或歲修應適用第 36 條例外規定。

(三十六) 新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本會會員以含生產及銷售、內銷及出口項目由此之故

1. 在生產的部分屬於(三)性質特殊。
2. 銷售部分：如同友會台北市化粧品公會發言櫃姐的部分有(一)時間特殊性也有(四)狀況特殊的銷售活動狀況，需要有所彈性。

(三十七) 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公會、台北市報關公會：

1. 國際航班一年 365 天運作進出口業務。
2. 海關等主管單位亦 365 天 24 小時服務。
3. 只要客戶需求或時效需求必須工作。
4. 業務及公司代表每年不定期出席國際會議及拜訪客戶，必須連續出差超過三週。
5. 由工作內容不容有錯誤必須專責完成無法臨時中斷或由他人承辦。

(三十八) 台北市進出口公會：因化粧品業者有眾多服務人員(櫃姐)，工作環境在百貨通路中，為配合週年慶、母親節等檔期，促進經濟發展建議該業者納入例外規定(一)時間特殊、(四)狀況特殊。

(三十九) 台北市生物技術服務商業同業公會：(三)性質特殊：勞工於國外、

船艦、航空器執行職務、(四)狀況特殊：希望彈性。

(四十) 台北市眼鏡商業同業公會：由於眼鏡業納入驗光人員法規範，眼鏡銷售和驗光所是不同事業單位主管，人力上是不完全互通有無(驗光師和銷售人員)銷售活動和驗光專業通常有不同活動目的，未來的社區服務衛教分享，執行生意等都會有不同訴求對象及時段。建議：(四)狀況特殊的是用申請。

(四十一) 新北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一)時間特殊：因糕餅配合年節、中秋節、母親節、傳統神明生日、店週年慶、父親節、(四)狀況特殊：辦比賽、世貿展。

(四十二) 中華民國禽肉行銷發展協會：

1. 禽畜肉品之原料、加工品、調理品等為常態之民生物資，需全年無休供應，其加工備貨、物流配送、運輸之時間，亦需維持假日、紀念日、民俗年節等重要時程的供應鏈，建議適用勞基法第 36 條例外(一)時間特殊規定。
2. 禽畜肉品之原料飼養照料需無間斷，其加工品、調理品等，其冷凍、冷藏相關設備有全天 24 小時恆溫運轉、歲修等不可中斷之人力需求，建議適用勞基法第 36 條例外(三)性質特殊規定。
3. 禽畜肉品之原料有天災、疫情需即時搶收，或產季豐收時收購保存之必要需求，建議適用勞基法第 36 條例外(四)狀況特殊規定。

(四十三) 中華民國米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 碾米業適逢元宵、清明、端午、年節等節慶供應量大增，為因應公眾生活所需。
2. 碾米廠受農糧署委託加工，供應大量外銷米(或援外米)，為辦理非經常業務，但須配合農糧署限時，定量交貨。
3. 屬例外型態(一)時間特殊、(四)狀況特殊。

(四十四) 茵康國際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魅色餐廳為配合南港展覽館辦理非經常性活動或會議所提供之餐飲服務。
2. 實為「餐廳」營業項目，且符合第四項特殊性，請協助提報勞動部辦理 36-1 例外。

三、 決議事項：本署將會把各勞資團體之意見轉送勞動部彙整訂定有調整例假需求之特定行業。

四、 散會：上午 11 時 21 分。